適用最有利標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程序 | 權責單位 |
| 1. 採購規畫
 | 使用單位 |
| 1. 擬採適用最有利標決標及外聘委員篩選條件之簽

附件：契約條款、評選須知、投標須知、需求書、採購評選委員會委員須知 | 使用單位 |
| 1. 函報上級機關（教育部）核准
 | 使用單位 |
| 1. 上簽請校長勾選評選委員及工作小組成員

附件：內聘委員名單、內聘委員名單、工作小組名單 | 採購組 |
| 1. 徵詢委員意願
 | 採購組 |
| 1. 上簽成立評選委員會
 | 採購組 |
| 1. 第1次會議之開會通知單
 | 採購組 |
| 1. 第1次會議紀錄之簽

附件：評選須知、會議紀錄、評選委員切結書、需求書（如有修改）、委員簽到表 | 使用單位 |
| 1. 函第1次會議紀錄
 | 採購組 |
| 1. 公告（100萬以上等標期至少14天）
 | 採購組 |
| 1. 開標
 | 採購組 |
| 1. 填寫初審意見
 | 工作小組（至少三人，其中一人需取得採購專業人員資格） |
| 1. 第2次會議之開會通知單（致委員廠商）（可和9.同時進行）
 | 採購組 |
| 1. 評選結果之簽辦公文

附件：會議紀錄、評分總表、廠商代理授權出席、委員廠商簽到表 | 使用單位 |
| 1. 函委員評選結果
 | 採購組 |
| 1. 決標函
 | 採購組 |